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警務員 邱新添

電話：(05)3620213

傳真：(05)3622772

電子信箱：q09076@m2.cypd.gov.tw

61249

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3號

受文者：防治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警防字第11401107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內政部核定本府114年社區治安營造名冊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14年4月25日台內警字第1140871639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內政部「社區治安聯合推動小組」複審核定114年參與社區治安營造278個社區，各補助新臺幣7萬6,000元整，實施期程溯自114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，請落實輔導及計畫管考作為，並依規定辦理核銷作業。

正本：本縣東石鄉西崙村守望相助隊、朴子市德興里守望相助隊、大林鎮中林上林聯合社區守望相助隊、新港鄉新港聯合社區守望相助隊、鹿草鄉西井村守望相助巡守隊、鹿草鄉三角村守望相助巡守隊、中埔鄉裕民村守望相助隊、番路鄉下坑社區守望相助隊、番路鄉觸口社區守望相助隊、阿里山鄉豐山社區守望相助隊、阿里山鄉十字社區守望相助隊、布袋鎮新塢守望相助隊

副本：本縣社會局、消防局、警察局(刑事警察大隊、婦幼警察隊、保安科、會計室、防治科)(均含附件)

縣長翁季梁